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李艳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李艳女士因个人规划原因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李艳女士不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李艳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李艳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000 股；持有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60,000 股，该部分股份后续将按照公司《第六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办理；另通过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00,000 股，该部分股份将依据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李艳女士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及董事会对李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李艳女士将按照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管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在新任董事会秘书正式就任前，暂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林国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林国芳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期间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55-26055079

传 真：0755-26055076

电子邮箱：fandongmiban@fuanna.com

通信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清丽路 2 号富安娜龙华总部大厦综合楼董事会秘书
办公室

特此公告。

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5 日